苏州市吴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吴市监〔2020〕79号

关于上报《吴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人大

评议意见整改落实方案》的报告

区人大常委会：

根据《吴江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关于对区市场监管局工作的评议意见》（吴江区第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通过）以及自查过程中征集的意见和建议，我局制定了《吴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人大评议意见整改落实方案》，经区市场监管局迎接人大评议工作领导小组研究通过，现予以上报。

苏州市吴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10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吴江区市场监管局关于人大评议意见

整改落实方案

2020年9月28日至29日，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对我局工作进行了评议，肯定了我局近三年来工作所取得的成绩，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提出了整改要求。9月30日，我局收到《吴江区十六届人大常委会关于对区市场监管局工作的评议意见》和《关于区市场监管局工作评议中意见、建议的反馈》后，按照区人大常委会工作评议的部署和要求，立即召集局各科室负责人，对照评议整改意见，进行逐项研究，制定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实效。现将整改方案报告如下：

一、指导思想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严格对照评议整改意见，结合市场监管工作实际，聚焦反馈的意见和建议，以加强部门沟通协作、扩大政策法规宣传、细化服务发展举措、提升基层监管效能和维护群众合法权益为目标，进一步严格依法行政、改进工作作风、强化服务效能，一丝不苟落实整改，精益求精推进工作，为吴江书写“创新湖区”“乐居之城”新篇章贡献市场监管新力量。

二、整改内容和措施

**（一）强化统筹协调，广泛宣传教育，扩大市场监管影响力。**

**1.强化政策引导，提升惠企服务。**加强市场监管惠企政策宣传，主要对吴江区高质量发展产业政策中涉及质量强区、技术标准、知识产权战略方面的奖励政策进行整理汇编，方便企业进一步了解政策、掌握政策、运用政策，充分享受到政策的最大红利。通过两台一报、APP、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广泛宣传，提高企业高质量发展意识，激活企业创新发展动力，助推吴江高质量发展。

责任领导：吴 斌

责任科室：办公室

**2.加大普法宣传，引导合规经营。**全面贯彻落实“谁执法谁普法”的普法责任制，加大针对性普法宣传力度，不断提升法治宣传教育的影响力和渗透力。逐步完善群众性、重点对象的法治宣传平台建设，着力增强广大群众的法治意识和监管服务对象的自律意识，努力形成多层次、全方位的普法格局。结合宣贯《反不正当竞争法》、《反垄断法》等法律法规，主动为具有市场支配地位的供电、供气、供水等公用事业企业进行专题培训，引导其合法合规经营。

责任领导：沈建林

责任科室：法规科 执法大队

**3.深入基层调研，精准指导施策。**强化分管领导挂钩区镇分局机制，聚焦基层市场监管工作中的堵点、痛点和难点，加大指导帮助力度，精准靶向解决问题，同时梳理汇总相关政策，细化举措、灵活贯彻，进一步提升各区镇属地管理效能。针对前期相关权力下放职能的履行问题，按计划有序组织综合执法局执法人员进行专题培训，积极解答日常履职中遇到的难题，指导相关案件的查处工作。针对相关权利事项下放后存在机制、体制不完善的情况，加强与区司法局的沟通协调，争取相关下放权力事项的考核权与管理权，以便更好地指导解决实际问题。

责任领导：戴海滨

责任科室：执法大队 各区镇分局

**4.加强执法联动，凝聚工作合力。**针对市场监管工作牵涉面广、业务多元性的特点，积极与各区镇、相关职能部门健全完善沟通协调、信息共享、联合执法等机制，增强密切协同配合、强化统筹推进的合力。持续深化与区公检法等部门建立的合作机制，有效依托区公安局、检察院驻局办公室，完善与区人民法院的知识产权打假合作机制、与区公安局的案件双向移送、执法打假合作机制和与区检察院的执法办案监督机制。

责任领导：戴海滨

责任科室：执法大队 各区镇分局

**（二）完善保护机制，激励创新发展，提高吴江品牌知名度。**

**5.构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充分发挥职能优势，积极构建“严保护、大保护、快保护、同保护”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一是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公益服务进企业活动，主动为企业提供定制化的服务方案，帮助企业有效应对知识产权风险；二是深入开展知识产权系列专项执法活动，建立协调顺畅的行政执法协作机制，严厉查处商标侵权、假冒伪劣等违法行为；三是引导市场主体树牢品牌意识、法律意识，普及知识产权法律法规，联合法院发布知识产权典型案例，做到以案释法。

责任领导：吴 斌

责任科室：法规科 知识产权科 执法大队

**6.加大民族品牌支持力度。**深入实施品牌强区战略，致力于打造吴江特色品牌，一是持续培育和扶持民族产业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实施商标培育行动，鼓励企业积极申请注册商标，加大对民族产业驰名商标的培育力度；二是培育高质量专利，充分利用审协江苏中心的资源优势，加大对民族产业企业专利指导，服务指导民族产业企业做好商标国际注册和PCT专利布局，增强企业涉外风险能力，提升国际竞争力；三是探索企业全面质量管理的吴江方案，加大梯队培育力度，积极指导企业申报国家、省、市级质量奖项，努力扩大质量品牌建设成果。

责任领导：吴 斌

责任科室：质量科 知识产权科

**（三）提升服务效能，创新监管方式，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

**7.提升计量服务水平。**立足前期已建立燃油加油机检定装置、非自动衡器等贸易结算方面10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的基础上，针对全区贸易结算用强制检定计量器具，进一步扩大计量强制检定能力覆盖面，以满足吴江区相关贸易计量表的计量检定和为用户及时配置贸易计量表的需要。紧紧围绕吴江经济社会发展、产业转型升级的需求，瞄准薄弱环节，合理布局、积极建标，避免重复建设和形成检定能力的浪费。

责任领导：吴颖育

责任科室：标准计量科

**8.完善包容审慎监管。**严格落实《关于对涉企部分轻微违法行为免予处罚和一般违法行为减轻处罚的清单》要求,对于符合规定的涉企轻微违法行为实施免于处罚、减轻处罚。针对清单涉及的自然资源和规划、城市管理、交通运输、应急管理、市场监管、税务、生态环境七个领域，根据法律法规规章的立改废情况及执法实践，牵头协调各部门适时予以调整。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按照法治环境是最好营商环境的目标，推进不符合《优化营商环境条例》的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责任领导：戴海滨

责任科室：法规科 执法大队

**（四）树立底线思维，深化隐患排查，把好食品药品安全关。**

**9.深化学校周边整治行动。**组织开展春季、秋季学校食堂及周边食品经营单位专项检查，以中小学、幼儿园周边为重点区域，开展校园周边环境整治，重点检查周边食品经营单位主体资格、进货查验、索证索票、从业人员管理等情况，同时加大对经营假冒伪劣、有毒有害、过期变质和无照无证经营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力度。

责任领导：徐亚军

责任科室：食品监管科

**10.健全食药安全应急机制。**建立健全应对食品药品安全事故运行机制，制定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强化应急准备和演练，完善应急操作手册，有效预防、应对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完善食品药品安全检测体系，制定抽样检测工作方案，分解细化目标任务，压实监督检查责任，统一发布检测信息，引导提醒市民安全消费。对抽样检测中发现的不合格产品，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迅速查处，对发现的重大违法违规案件予以公开曝光，切实提高监管执法的震慑力。

责任领导：徐亚军

责任科室：食品监管科 药品化妆品科

**（五）加强监管力度，保障合法权益，提升人民群众满意度。**

**11.加强保健领域监管力度。**加强保健食品、器械的日常监管，强化对相关标签、说明书的监督检查，严厉打击夸大功效、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关注备案的直销商品、企业的经营活动，全力维护老年人、病人等弱势消费群体的合法权益。积极开展关于保健器械、保健食品的科普宣传，引导中老年群体理性消费、科学消费，提高自我辨识能力和防护能力。

责任领导：徐亚军

责任科室：食品监管科 药品化妆品科 执法大队

**12.健全网上市场监管体系。**加强以电子商务平台和交易类网站为重点的网络交易监管，依托省网络交易监测中心系统，开展日常搜索监测和电商集中促销活动期间的专项监测。以群众反映强烈、社会危害较大的假冒伪劣商品、刷单炒信以及网络集中促销违法行为、侵害消费者知情权和选择权等行为为重点，加大对网络交易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切实净化网络市场环境。推进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管机制常态化、有效化运行，提升协同管网水平，促进网络市场规范发展。

责任领导：周学忠

责任科室：网络合同科

**13.高效处理消费投诉举报。**完善投诉举报中心建设，有序推进消费维权“五线整合”，建立健全“一个号码对外”的“统一、高效”投诉举报体系。全面推广实体店“无理由退货”承诺机制，设立商场、市场、超市、企业内部维权监督站，努力化解消费纠纷，避免矛盾扩大升级。通过提供加大宣传、法律咨询等形式，引导消费者知晓应有的权利，把握正确的维权方向，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责任领导：陆伟祺

责任科室：消保科 消保委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压实主体责任。**整改落实工作由局人大评议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施。局党委书记、局长杨志荣同志负总责，分管领导吴颖育同志牵头负责，相关科室、分局、下属单位具体承办。相关承办部门的负责人是落实整改措施的第一责任人，各分管领导协调各方，督查督办，确保整改工作有人抓、有人管，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全面落实整改措施。全程接受区人大常委会评议组跟踪督导，及时汇报整改落实进展情况。

**（二）明确目标要求，狠抓整改落实。**在找准问题的基础上，全局上下要以认真负责的态度落实整改，做到一抓到底、不走过场，确保整改实效。由局人大评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将每项整改任务具体化、精细化，对马上能够解决的问题，要立即整改到位；对存在一定难度，或解决问题的时机尚未成熟的，要明确整改期限，逐步予以解决；对确有困难，并非一个部门能够解决的，要积极向上争取，主动联系兄弟单位，协调沟通，统筹解决，并定期组织“回头看”，逐步将问题“销号”。

**（三）注重统筹兼顾，增强履职实效。**立足市场监管工作实际，着眼市场监管事业长期发展，把人大评议与新时代人民美好生活需要、新时期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新阶段市场监管改革发展相结合，将整改工作作为全局重点工作进行谋划和推进，促进全局提升监管效能、服务经济发展、增进民生福祉，为助推吴江走在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建设最前列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抄送：第九派驻纪检监察组

苏州市吴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0年10月15日印发